

04 《大乘無量壽經解》 貳、概要 第一～三

佛陀教育基金會 假日佛學院
2025 年 06 月 07 日

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（三稱）

（開經偈）

無上甚深微妙法

百千萬劫難遭遇

我今見聞得受持

願解如來真實義

【貳、概要】 (十門分列中前九門)

謹釋此經，依華嚴宗法及《彌陀疏鈔》例，
總開十門：計為

- 一、教起因緣。
- 二、本經體性。
- 三、一經宗趣。
- 四、方便力用。
- 五、所被根器。
- 六、藏教所攝。
- 七、部類差別。
- 八、譯會校釋。
- 九、總釋名題。
- 十、正釋經義。……

【一、教起因緣】 (3/18)

可見淨宗正是直指頓證之法。

以念佛心，入佛知見。

淨宗之興起，正由此大事因緣也。

下詳明本經興起之因緣。

- 甲 稱性極談，如來正說
- 乙 三根普被，聖凡齊收
- 丙 他力妙法，善護行人
- 丁 暗合道妙，巧入無生
- 戊 大聖垂慈，特留此經

【巧入無生】 (1/2)

12願：

所有眾生，生我國者……**決定成等正覺**，證大涅槃。

20願：

十方眾生……即生我剎，**作阿惟越致菩薩**。

29願：

所有眾生，生我國者，皆同一心，**住於定聚**。

35願：

所有眾生，生我國者，究竟**必至一生補處**。

44願：

十方佛剎諸菩薩眾，聞我名已，皆悉逮得清淨、解脫、普等三昧，諸深總持，住三摩地，**至於成佛**。

【巧入無生】 (2/2)

46、47、48願：

「他方世界諸菩薩眾，聞我名者，
證離生法，獲陀羅尼。清淨歡喜，得平等住。
修菩薩行，具足德本。應時獲一二三忍。
於諸佛法，現證不退轉。」

凡夫因念佛、往生淨刹，便巧入無生忍。

【即念離念、巧入無念】 (1/3)

《阿彌陀經疏鈔》卷1：

的指即有念心得入無念者：心本無念，念起即乖。
而眾生無始以來，妄想慣習，未易卒遣。
今教念佛，是乃**以毒攻毒**，用兵止兵。
病愈寇平，則捨病體更無自身，即寇盜原吾赤子。

念一佛名，換彼百千萬億之雜念也。

而妄從真起，波逐水生。

即念即空，居然本體，非於念外別得菩提。

故云萬法虛偽，唯是一心。了悟自心，觸目菩提矣。

【即念離念、巧入無念】 (2/3)

「巧示因於往生實悟無生者：

七地僅名現相，八地乃得無生。
而亟欲滅生以求無生，彌求彌遠。
今以來生淨土，乃悟無生。入有得空，即凡成聖。
可謂通玄祕訣，換骨神丹。」

今專念佛，發願往生。生彼國已，華開見佛。
識自本心，本自不生，生亦何礙。
所謂熾然求生，而不乖於無生之理。
終日生而未嘗生者，乃所以為真無生也。

【即念離念、巧入無念】 (3/3)

有生而悟無生，故云**入有得空**。

生屬凡夫，而因生無生，故云即凡成聖。

就路還家，潛超密度，難思難議，故云**通玄**。

倏爾轉移，如平地升僊，白衣驟貴，故云**換骨**。

捨**祕訣**而耕**空言**，棄**神丹**而服**狂藥**，

豈不大可哀哉。」

太虛大師
(往生四句)

生決定生
(世俗諦)

生無所生
(勝義諦)

往決定往
往有所往
(世俗諦)

若據**世俗諦**說往生：
往則決定往，生則決定生

以修淨業之因，至臨命終時，決定離此娑婆世界，往生西方淨土之極樂世界

(合**世俗**、**勝義諦**說)
……此世界之報身，若捨命而往生極樂，即成為極樂世界之報身，則「**往有所往**」；然無實在之能生所生……而「**生無所生**」

往無所往
(勝義諦)

合**勝義**、**世俗諦**說……阿賴耶識遍一切處，無有方所……淨業成熟，即生淨土之報體成就，故曰：往則無所往，生則決定生

依佛法中**勝義諦**說：…
…一真法界…人人本具…
破此煩惱業報…淨土相應，是則「**往無所往**，**生無所生**」之往生義也

【一、教起因緣】 (17/18)

戊 大聖垂慈，特留此經 (1/2)

經云：「當來之世，經道滅盡。我以慈悲哀愍，特留此經止住百歲。其有眾生值斯經者，隨意所願，皆可得度。」

又《法滅盡經》中，亦具《無量壽經》最後入滅之情景。

此正顯本經興起之勝緣，持名法門之妙用，既如營養豐富之美食，可增健者之體力，復如殊效神驗之靈藥，能愈不治之沈疴。

【一、教起因緣】 (18/18)

戊 大聖垂慈，特留此經 (2/2)

廣療眾病，普施饒益。

故云：「**大哉妙用，不可思議**」也。

至於末世，濁惡彌深，眾根愈劣，
人壽十歲，垢重障深。

於茲惡浪滔天，毒焰遍地之際，

世尊垂慈，仍特留此法，

以作慈航，以降甘露。

佛恩深重，粉身難報。

【教起因緣】 (1/2)

總說：

同於《華嚴》、《法華》，同為一大事因緣：

「開示悟入佛之知見」。

淨宗正是直指頓證之法。以念佛心，入佛知見。
淨宗之興起，正由此大事因緣也。

別說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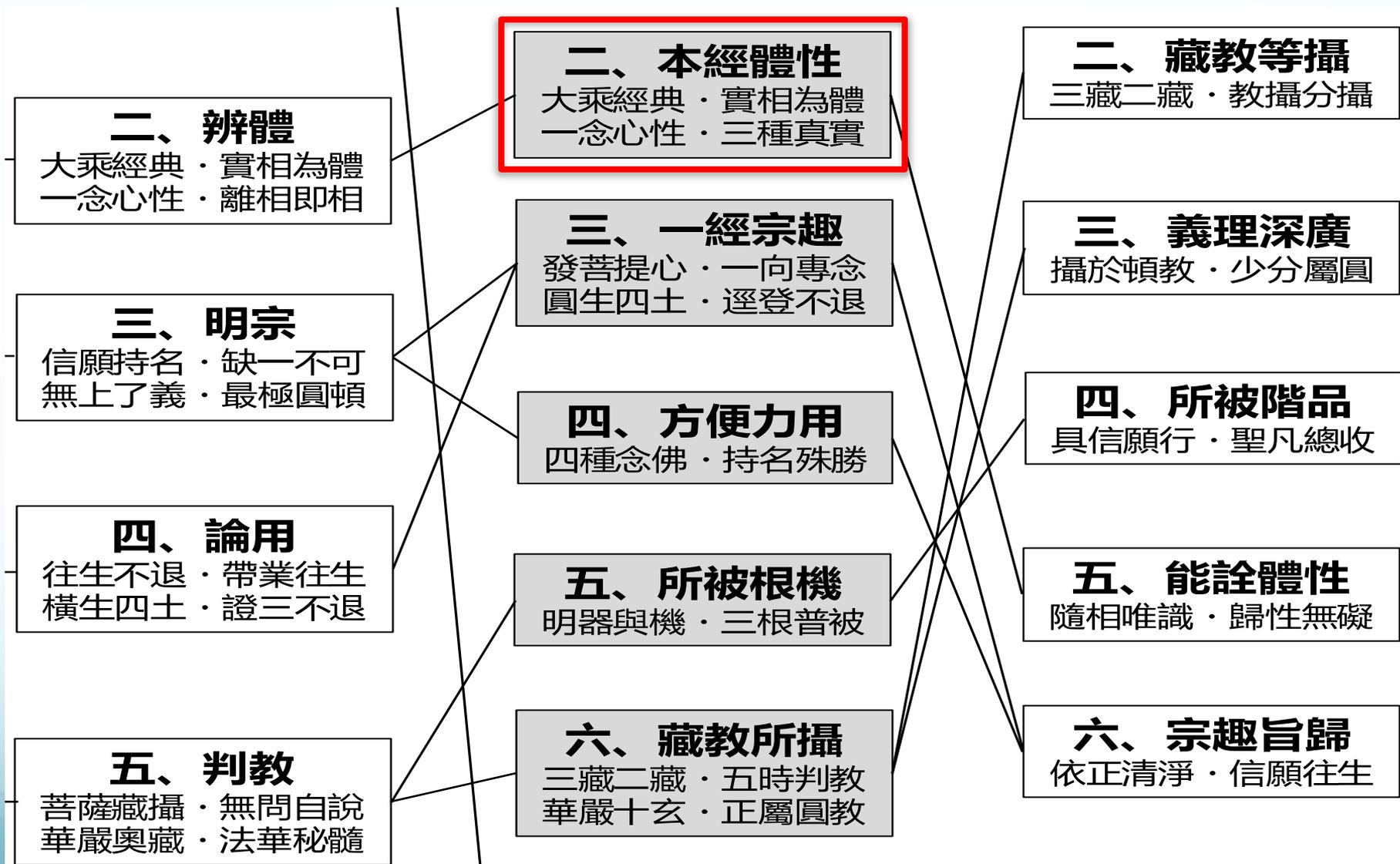
- 1.稱性極談，如來正說。
- 2.三根普被，聖凡齊收。
- 3.他力妙法，善護行人。
- 4.暗合道妙，巧入無生。
- 5.大聖垂慈，特留此經。

【教起因緣】 (2/2)

《阿彌陀經疏鈔》：別則專就此經，復有十義：

- 一、大悲憫念末法為作津梁故。
- 二、特於無量法門出勝方便故。
- 三、激揚生死凡夫令起欣厭故。
- 四、化導二乘執空不修淨土故。
- 五、勉進初心菩薩親近如來故。
- 六、盡攝利鈍諸根悉皆度脫故。
- 七、護持多障行人不遭墮落故。
- 八、的指即有念心得入無念故。
- 九、巧示因於往生實悟無生故。
- 十、復明徑路修行徑中之徑故。

表4 黃念祖《解》總開十門與天台·華嚴之開合



【二、本經體性】 (1/12)

一切大乘經典皆以**實相**為經正體。

古德云：「諸大乘經皆以一實相為印。」

實相者，**真實之相**也。又**平等一相**也。

實相**無相**，亦**無不相**，相而無相，名為實相。

無相者，離一切虛妄之相。無相即離相。

又實相**無不相**，非頑空與斷滅。非如龜毛兔角，一切虛無。

【二、本經體性】 (2/12)

《金剛經》云：「凡所有相，皆是虛妄，
若見諸相非相，則見如來。」

意謂即相離相，離盡虛妄之相，即見實相。
故云即見如來。此指**法身如來**也。

法身如來離一切相，故云實相**無相**。
但**非無法身**，故云實相**無不相**。

生滅之法，全屬虛妄，但生滅之中，有個不生不滅的；諸**生滅法**是**差別相**，但差別之中，有個無差別的。**不生不滅，無有差別**，即是平等相。故云實相乃**平等一相**也。

【二、本經體性】 (3/12)

實相義深，若明實相，即為悟大乘理。

茲以喻明：譬如以金製作塔、像、瓶、碗、釧、環，各顯差別之相。

倘將眾器，重入冶爐，復化為金，原有諸相，盡皆消滅，但各器本體之金，仍舊如是。

可見各器差別之相，有生有滅，皆屬虛妄，

但各器本體之金，平等一相，不生不滅，不增不減。……

【二、本經體性】 (4/12)

但實相離言說，

正如南嶽懷讓云：「說似一物即不中。」

故實非任何世間譬喻所能深明。

於上喻中，若誤認為實有一具體之金相可得，則仍在相中，而非無相之實相矣。

故云：「凡有言說，皆無實義。」

【二、本經體性】 (5/12)

又《圓覺經》云：

「諸幻盡滅，覺心不動」，
「幻滅滅故，非幻不滅，譬如磨鏡，垢盡明現。」

經中所云幻滅後之覺心，與垢盡後之明現，
均指離妄所顯平等一味之實相也。

磨鏡實是磨垢，鏡性本明，非從外得。
垢除明現，離妄即真。

故云：「不用求真，唯須息見。」
眾生之見，皆妄見也。真者，佛知見也。

【二、本經體性】 (6/12)

又《要解》云：

吾人**現前一念心性**，不在內，不在外，不在中間；
非過去，非現在，非未來；非青黃赤白，
長短方圓；非香非味，非觸非法。

覓之了不可得，不可言其無；

具造百界千如，不可言其有。

離一切緣慮分別語言文字相。

而緣慮分別語言文字，非離此別有自性。

（註：如上喻中諸器皆不離金。）

要之，**離一切相，即一切法。**

離故**無相**，即故**無不相**，
不得已強名實相。」

【二、本經體性】 (7/12)

可見**實相**乃吾人**當前一念心性**之強名。
吾人一念心之性，強名為**自性**。

二祖**覓心不可得**，即是「安心竟」，但**不可言其無**。
六祖云：「何期**自性能生萬法**」，亦**不能執為有**。
蓋離四句，絕百非，非思量分別之所能解。

「靈明洞徹，湛寂常恆」；「孤明歷歷」；
「炳赫虛空」；「**靈光獨耀，迴脫根塵**」。

故蓮池大師讚曰：

「大哉**真體**，不可得而思議者，其唯**自性**歟！」

【二、本經體性】 (8/12)

天親菩薩《往生論》云：

「莊嚴佛土功德成就，莊嚴佛功德成就，莊嚴菩薩功德成就。此三種成就願心莊嚴，應知。略說入一法句故。一法句者，謂清淨句。清淨句者，謂真實智慧無為法身故。」

此論直顯事理無礙之一真法界。

即事而真，當相即道。

極樂世界種種依正莊嚴，一一皆是真實智慧無為法身，一一即是實相。

故云本經以實相為體也。

【二、本經體性】 (9/12)

明蘊庵大師曰：「瓊林玉沼，直顯於心源；
壽量光明，全彰於自性。」

幽溪大師《圓中鈔》曰：「夫瓊林玉沼，壽量
光明，固一切諸法之相也。然則直顯於心源，
全彰於自性，顧何相之可得哉！此正無相不相、
相而無相之正體。（即指實相）」

蓋吾人心性，量同法界，靈明洞徹，湛寂常恆。豎
窮三際，橫徧十方。極樂國土，非在心外。
百界千如，皆我本具。心淨則佛土淨，土淨即
我心淨。何有一法，在我心外。本經所詮，
直顯本心，全彰自性。當相即道，無非實相。

【二、本經體性】 (10/12)

如《彌陀要解》云：

「實相無二，亦無不二。
是故舉體作依作正，作法作報，作自作他，
乃至能說所說，能度所度，能信所信，
能願所願，能持所持，能生所生，能讚所讚，
無非實相正印之所印也。」

由上可見全經勿論在一實相中，
故云以實相為體性也。

【二、本經體性】 (11/12)

又本經〈德遵普賢品 (第二)〉云：

「開化顯示**真實之際**。」

〈大教緣起品 (第三)〉云：

「欲拯羣萌，惠以**真實之利**。」

〈積功累德品 (第八)〉云：

「住**真實慧**，勇猛精進，
一向專志莊嚴妙土。」

【二、本經體性】 (12/12)

「**真實之際**」者，真如**實相之本際**也。
此即本經之所開示者也。

極樂妙土乃「**真實智慧**」之所莊嚴成就者也。

彌陀世尊攝此妙土，宣此妙法者，
欲**惠予眾生**以「**真實之利**」也。

此三真實，即一即三。方便究竟，不可思議。

極樂依正，淨土法門，**舉體是真實之際**，
故云本經以**實相為體性**也。

【本經體性】 (1/6)

物之實質為「體」，體之無改為「性」。

本經所詮，極樂世界、阿彌陀佛種種依正莊嚴，一一皆是真實智慧無為法身，一一即是實相。

此經直顯本心，全彰自性，
當相即道，無非實相，

故云本經以「實相」為體也。

【本經體性】 (2/6)

如《彌陀要解》云：

「實相無二，亦無不二。

是故舉體作依作正，作法作報，作自作他，
乃至能說所說，能度所度，能信所信，
能願所願，能持所持，能生所生，能讚所讚，
無非實相正印之所印也。」

【本經體性】 (3/6)

「實相」無相：

離盡虛妄之相，即見實相。

離言說相、離名字相、離心緣相，

但隨妄念有相，「相」不可得也！

如(p.21：-3)文云：「若誤認為實有一具體之金相可得，則仍在相中。」

故須當相而離相，相而無相，乃顯實相。

【本經體性】 (4/6)

「實相」無不相：

即一切法，當相即是實相，

非離妄相之外，另有「實相」可得，

故《要解》直指「吾人現前一念心性」即是「實相」，《楞嚴》喚「本如來藏妙真如性」、

《起信》稱「法身、本覺」、六祖作「自性」、

天台以「中道第一義諦」作觀等皆是。

【本經體性】 (5/6)

實相 = 一念心性、如來藏、一心、一真法界、真如、中道、第一義諦。

實相無相 ← → 離相、離四句絕百非、真如門、空如來藏、畢竟空寂。

實相無不相 ← → 即相、具造百界千如、生滅門、不空如來藏、理事無礙。

【本經體性】 (6/6)

《觀無量壽佛經疏》卷1：

「大乘經以**實相**為印，為經**正體**。
無量功德共莊嚴之，種種眾行而歸趣之，
言說問答而詮辯之。」

《觀經疏妙宗鈔》卷3：

以情分別，一切皆邪；離情分別，一切皆正。
今簡情取理而為經體，應知實相全體照明，
稱為真心，亦名本覺；覺體遍故，諸法皆實。
若指其要，不離現前分別之念，念即本覺，
覺即經體。無別經體以為所詮，以此覺心觀於依正，
能所即絕，待對斯忘。妙觀之宗，自茲而立。

實相
(吾人現前一念心性)

世俗諦(萬法)(有相)
(有為法)(不一)(無不二)
(緣起)(隨緣)(心相)(事)

勝義諦(真如)(無相)
(無為法)(不異)(無二)
(性空)(不變)(體性)(理)

無相
(空)
(真空)
(遮詮)
(無住)

以情分別，一切皆邪(妄)
以金製作塔、像、瓶、碗、釧、環，各顯差別之相。金器差別之相，有生有滅，皆屬虛妄。
(實相離一切相)

實相離言說相、離名字相、離心緣相，但隨妄念有相，相不可得也！若誤認為實有一具體之金相可得，則仍在相中。
(實相離一切相)

無不相
(不空)
(妙有)
(表詮)
(生心)

離情分別，一切皆正(真)
舉體作依作正，作法作報，作自作他，乃至能說所說，……無非實相正印之所印也。
(實相即一切法)

實相非頑空與斷滅；非如龜毛兔角，一切虛無。實相者，真實之相，實有真金，平等一相，不生不滅。
(實相即一切法)

表4 黃念祖《解》總開十門與天台·華嚴之開合



【三、一經宗趣】 (1/24)

經之**所崇尚**者，名之為**宗**。
宗者**要**也。全經之**宗旨**也。
又宗者，**修行之要徑**也。

故知宗者，為全經之**綱領**。
綱舉目張，領提衣順，
是故於辨體後，首應明宗。

體是理，**宗是行**。

體者，乃**宗所依之體**。**宗者**，即是**顯體之宗**。
二者互相表裏。宗是**會體之要行**，故**應崇尚**。

【三、一經宗趣】 (2/24)

《香象心經疏》云：

「言之所貴曰宗，宗之所歸曰趣。」

又圭峰大師《圓覺略疏》云：

「趣者，意趣、趣向。即心意所歸趣之處。」

可知，趣者，歸趣也。

是故依經宗旨，明其所為，識其所求，究其所至，名之為趣。

【三、一經宗趣】 (3/24)

魏譯《無量壽經》之宗趣，古有多解，其例非一。

《嘉祥疏》云：

「此經宗致凡有二例。

一者、法藏修因，感淨土果。

二者、勸物（指眾生）修因，往生彼土。」

海東元曉師《宗要》云：

「此經正以淨土因果為其宗體。

攝物（指眾生）往生以為意致。」

【三、一經宗趣】 (4/24)

曇鸞師云：「以佛名號為經體。」

善導師云：

「念佛三昧為宗，一心回願往生淨土為體
(體字即指宗趣之趣)。」

日釋觀徹《合讚》云：

「此經念佛為宗，往生為體(即趣)。」

「一經所尊專在念佛，故以念佛為之宗也。

宗之所趣唯在往生，故以往生為經體(即趣)。」

【三、一經宗趣】 (5/24)

淨宗稱《無量壽經》為大經，
《阿彌陀經》為小經。

蓋此二經僅有詳略之別。故蓮池《疏鈔》稱大經為大本，小經為小本，良以二者實同一經也。

《阿彌陀經》之宗趣，亦有多說。

茲擇其精要者，如《疏鈔》曰：

「依正清淨，信願往生，以為宗趣。」

《圓中鈔》云：「以信願淨業為一經宗要。」

《彌陀要解》曰：「以信願持名為經正宗。」

【三、一經宗趣】 (6/24)

綜上大小二本，中外諸家所明宗趣，皆以信願持名，往生淨土為本。

於是廣參諸家之說，據本經之文，標明本經宗趣曰：

本經以發菩提心，一向專念為宗，以圓生四土，逕登不退為趣。

【無量壽經宗趣・古有多解】 (1/3)

此《解》以「發菩提心，一向專念」為宗，
以「圓生四土，逕登不退」為趣。

古有多解如下：

1. 吉藏《無量壽經義疏》卷1：

此經宗致凡有二例：一者法藏修因感淨土果。
二者勸物修因往生彼土。

2. 元曉《兩卷無量壽經宗要》卷1：

此經正以淨土因果為其宗體。
攝物往生以為意致。

【無量壽經宗趣・古有多解】 (2/3)

3.曇鸞 《無量壽經優婆提舍願生偈註》卷1：

「說無量壽佛莊嚴功德，即以佛名號為經體。」

4.善導 《觀無量壽佛經疏》卷1：

「今此《觀經》即以觀佛三昧為宗，亦以念佛三昧為宗。一心迴願往生淨土為體（趣）。」

5.觀徹 《無量壽經和贊》：

「此經念佛為宗，往生為體（趣）。」

6.蓮池 《阿彌陀經疏鈔》卷1：

「此經宗乎法性。於法性中，復分總別。總而合之，謂是依正清淨，信願往生，以為宗趣。」

【無量壽經宗趣・古有多解】 (3/3)

7.傳燈《圓中鈔》卷1：

「以**信願淨業**為一經**宗要**。」

智圓《阿彌陀經疏》卷1：

「以**信願淨業**為**宗**」

8.蕩益《阿彌陀經要解》卷1：

「此經以**信願持名**為**修行之宗要**。

非信不足以啟願。非願不足以導行。

非持名妙行不足以滿其所願而證所信。」

【三、一經宗趣】 (7/24)

甲 首明宗 (發菩提心, 一向專念) (1/8)

經中〈三輩往生品〉中, 所有上中下三輩往生之人, 莫不以「發菩提心, 一向專念」為因。……

曇鸞大師《往生論註》曰：

「無量壽經三輩往生中, 雖行有優劣, 莫不皆發無上菩提之心。

此無上菩提心, 即是願作佛心。

願作佛心, 即是度眾生心。

度眾生心, 即攝取眾生有佛國土心。……」……

【三、一經宗趣】 (8/24)

甲 首明宗 (發菩提心，一向專念) (2/8)

又海東元曉師《宗要》云：

「發菩提心，是明正因。」

又云發菩提心有二：

一、**隨事發心**。「煩惱無數，願悉斷之。善法無量，願悉修之。眾生無邊，願悉度之。……此心**果報**雖是菩提，而其**華報**，在於淨土。所以然者，菩提心量，廣大無邊，長遠無限，故能感得廣大無際依報淨土，長遠無量正報壽命。除菩提心，無能當彼。」

【三、一經宗趣】 (9/24)

甲 首明宗 (發菩提心，一向專念) (3/8)

二、**順理發心**。「信解諸法，皆如幻夢，非有非無，離言絕慮。依此信解，發廣大心。**雖不見有煩惱、善法，而不撥無可斷可修。**

(不撥無即**不排除**之意。撥者排也，無者除也。

故上句之意為：**雖不見煩惱與善法，但仍有可修與可斷。**) ……

如是發心，功德無邊。設使諸佛窮劫演說彼諸功德，猶不能盡。」 ……

【三、一經宗趣】 (10/24)

甲 首明宗（發菩提心，一向專念） (4/8)

元曉師等以發菩提心為正因，念佛為助因。
我國善導、靈芝與日淨宗諸家
則以持名為正行，發心為助行。兩者相左。

蓮池大師《疏鈔》中和會之曰：

「還以持名為正行，復以持名為發菩提心，
則雙取兩家而和會其義也。」

今崇「發菩提心，一向專念」為本經之宗。
正是雙取兩家，復又攝歸名號，
正與蓮池大師之意相契。……

【三、一經宗趣】 (11/24)

甲 首明宗 (發菩提心，一向專念) (5/8)

蕩益大師所倡之「信願持名」……

「深信發願，即無上菩提。

合此信願，的為淨土指南，

由此而執持名號，乃為正行。……

大本阿彌陀經（指《無量壽經》）

亦以發菩提願為要，正與此同。」

可見「**信願持名**」與「**發菩提心，一向專念**」，正是同旨。

【持名為發菩提心】 (1/2)

《阿彌陀經疏鈔》卷3：

「欲生彼國，須多善多福。今持名乃善中之善，福中之福，正所謂發菩提心，而為生彼國之大因緣也。」

「若持名為助行，則下文聞說阿彌陀佛，執持名號，義云何通？助行持名，斷無此理。」

又靈芝以觀經三福配此福德，則第三福發菩提心，乃成助行。與海東菩提心為正行，二亦矛盾。而觀經以三福為淨業正因，則助行菩提，亦無此理。」

【持名為發菩提心】 (2/2)

今雙為和會者，還以持名為正行，
復以持名為發菩提心。

則雙取兩家，而和會其義也。」

而下文以持名即是《智度論》的「五菩提心」
為佐證，文多不贅，須者往檢。

其意指：信願持名者，即是「菩提心」的實行也。

【三、一經宗趣】 (12/24)

甲 首明宗 (發菩提心，一向專念) (6/8)

「一向專念」者，

「一向」二字有數義：朝向一方前進；

偏向一邊；一味；總是；一段時間。

故知「一向專念阿彌陀佛」，

即專恆依止持名念佛法門之義也。……

又「一向專念」者，

古云：「上盡形壽，下至十念。」

【三、一經宗趣】 (13/24)

甲 首明宗 (發菩提心，一向專念) (7/8)

上盡形壽者，指從發心念佛之日，**終身念佛**，直至命終之最後一念也。此乃其上者也。

其下者，未能及此，或因障重，或以事繁，未暇多念，則於**每日行十念法**，亦符於「一向專念」。

更下則如《觀經》所說惡逆之人，臨欲命終，得聆聖教，至心悔改，**十念稱名**，亦得往生，故云十念必生也。

行者應知，一向專念指從初發心念佛，直至最後一念也。而其**關鍵實在最後**。……

【三、一經宗趣】 (14/24)

甲 首明宗 (發菩提心，一向專念) (8/8)

或疑念佛何以有如是功德。
因能念所念，皆是實相故。

《彌陀要解》云：

「光則橫徧十方，壽則豎窮三際。

橫豎交徹，即法界體。

舉此體作彌陀身土，亦即舉此體作彌陀名號。

是故彌陀名號即眾生本覺理性。

持名即始覺合本。始本不二，生佛不二。

故一念相應一念佛，念念相應念念佛也。」

【三、一經宗趣】 (15/24)

乙 次明趣（圓生四土，逕登不退） (1/10)

夫宗之所歸者名趣。

「發菩提心，一向專念」之所歸，在於往生極樂淨土，證三不退。

故本經以圓生四土，逕登不退為趣。

夫淨土有四土：凡聖同居土。方便有餘土。實報莊嚴土。常寂光土。

以下略明四土往生之相。

【三、一經宗趣】 (16/24)

乙 次明趣（圓生四土，逕登不退） (2/10)

一、凡聖同居土。

極樂世界之凡聖同居土，是同居淨土。

我等所在之娑婆世界，亦是凡聖同居土，

此土亦有凡有聖，如文殊常現五臺，諸阿羅漢常往天目或雁蕩。是皆此土之聖也。

但我等所居之同居土是同居穢土，故雖同名同居，而實有不同也。

【三、一經宗趣】 (17/24)

乙 次明趣 (圓生四土，逕登不退) (3/10)

一、凡聖同居土。

如《要解》謂此之同居曰：「由**實聖**（指小乘初二三果）過去有漏業，**權聖**（大權示現之菩薩）大慈悲願，故凡夫得與聖人同居。

至**實聖**灰身（指涅槃），**權聖**機盡（指度生之緣已了），便升沉碩異，苦樂懸殊，乃暫同，非究竟同也。又天壤之間，見聞者少。幸獲見聞，親近步趨者少。又佛世聖人縱多，如珍如瑞，不能遍滿國土，如眾星微塵。又居雖同，而所作所辦，則迥不同。」……

【三、一經宗趣】 (18/24)

乙 次明趣（圓生四土，逕登不退） (4/10)

一、凡聖同居土。

更有進者。如《要解》云：

「當知吾人大事因緣，同居一關，最難透脫。」
蓋以同居土之凡夫，須斷盡見思二惑，方得漏盡通，始截生死流，出同居而升方便有餘土。
此名豎出三界，其事甚難也。

今此往生法門，乃捨同居穢，而生同居淨。得生極樂，即斷生死。故名橫出三界。而往生之人，不待斷此見思二惑，但能發菩提心，一向專念，便蒙佛願冥加，決得往生淨土，其事至易，故名易行道。……

【三、一經宗趣】 (19/24)

乙 次明趣（圓生四土，逕登不退） (5/10)

二、方便有餘土。

若人念佛功深，以離雜亂之心，
專念一句名號，心口相應，字字分明，
心不離佛，佛不離心，念念相續，無有間斷，
如是念佛，名事一心。

若達此境界，雖不求斷惑，而見思煩惱自然斷落。
則從此界之同居穢土，橫生極樂方便有餘淨土。

【見思煩惱，自然斷落】 (1/3)

何故於念佛事一心(事持)中，不求斷惑而見思自然斷落(任運斷)？

語出《天台四教儀》卷1：

「圓人本期不斷見思、塵沙，意在入住、斷無明見佛性。

然譬如冶鐵，麤垢先去，非本所期。意在成器，器未成時，自然先落。雖見先去，其人無一念欣心。所以者何？未遂所期故。

圓教行人亦復如是。雖非本所望，自然先落。」

【見思煩惱，自然斷落】 (2/3)

《四教儀註彙補輔宏記》卷9：

「但是圓修，麤惑先斷。猶如冶鐵，麤垢先除。

【記】此明圓人惑障，

雖有任運先斷，非彼本心也。何者？

志在入住，圓破無明，頓見佛性也。…

意謂**雖非本心，則任運而有先斷也。**」

【見思煩惱，自然斷落】 (3/3)

故知念佛行者，若明圓義
(自他不二、心佛不二)，
原本期望成就阿彌陀佛之無量光壽，
故能潛通佛智，暗合道妙。

於事一心念佛中，
明自心佛性，本無貪瞋等見思惑。
雖不著力專斷貪瞋，見思任運斷落，
而成就「事一心不亂」境地，
而得以往生「方便土」矣！

【三、一經宗趣】 (20/24)

乙 次明趣 (圓生四土, 逕登不退) (6/10)

三、實報莊嚴土。

……事一心。

事上即得, 理上未徹, 屬定門攝, 未有慧故。

若於百尺竿頭, 更進一步。

於自本性, 忽然契合, 了知能念所念唯是一心。
不住有念, 不落無念。……唯是一心, 清淨本然
之體, 更有何法而得雜亂, 是名理一心。

屬慧門攝, 兼得定故。念佛若達理一心, 破一分
無明, 則生實報莊嚴土, 同時分證常寂光淨土。

【定門攝，未有慧】

出自《阿彌陀經疏鈔》卷3。

未破妄想、未破無明惑，故云「未有慧」。

《疏鈔演義》卷3云：

念念相續，無有二念。則心不散亂故屬定攝。

疏鈔專以事一屬憶念，亦一往言耳。

若無空性智慧，如何破見思惑，證事一心不亂？

故知：此乃以能破「法我執」之法空智慧為標準。

【三、一經宗趣】 (21/24)

乙 次明趣 (圓生四土，逕登不退) (7/10)

四、常寂光土。

法身佛所居之土，名為常寂光土。……

常寂光三字全顯涅槃三德如來秘藏。

常即法身德，法身常住故。

寂即解脫德，塵勞永寂故。

光即般若德，智光遍照故。

等覺大士破盡四十一品無明，更破最後一品生相無明，法身全顯，圓證三德，徹本心源，究竟清淨，證入常寂光土。

【三、一經宗趣】 (22/24)

乙 次明趣 (圓生四土，逕登不退) (8/10)

極樂勝於十方者，首在帶業凡夫，一生彼國，便得**阿惟越致**。阿惟越致，此翻**不退**。

又不退有三義：

- (一) **位不退**。入聖流，不墮凡地。
- (二) **行不退**。除見思惑，伏斷塵沙，恆度眾生，不墮小乘地。
- (三) **念不退**。破無明，顯佛性，念念流入如來果海。

【三、一經宗趣】 (23/24)

乙 次明趣 (圓生四土，逕登不退) (9/10)

以上三種不退，若在此土修持，

須斷見惑，如藏教初果，通教見地，

別教初住，圓教初信，名位不退。

通教菩薩，別教十向，圓教十信，名行不退。

(八住) (八信)

別教初地，圓教初住，方名念不退。

【三、一經宗趣】 (24/24)

乙 次明趣 (圓生四土，逕登不退) (10/10)

但此淨土法門，橫生圓超，不可思議。

凡往生者，不再墮凡地，是證位不退。

極樂國土，唯一佛乘，
故不墮於小乘，是行不退。

既生同居，即同生上三土，圓修圓證，
於此土中，必破無明，顯佛性，而證念不退。……
(實教菩薩)

極樂四土斷證略說

一心不亂	斷分九品	圓證三不退	圓教階位	圓淨四土
理一心	無明惑	念不退 (不退權教菩薩)	妙覺 (究竟即佛)	常寂光淨土
			初住～等覺 (分證即佛)	實報莊嚴土
事一心	塵沙惑	行不退 (不退二乘)	八信～十信 (相似即佛)	方便有餘土
	見思惑	位不退 (不退凡夫)	五品～七信 (名字觀行相似)	凡聖同居土

通途法門：須斷見惑，登位不退；斷見思惑，才出三界。

淨土法門：信願持名，伏惑往生即出三界，即得位不退。

雪廬老人淨土詩偈

受盡三途血火刀
百千萬劫暫時饒
今生不把彌陀念
空向人間走一遭



迴向偈

願以此功德，莊嚴佛淨土。

上報四重恩，下濟三塗苦。

若有見聞者，悉發菩提心。

盡此一報身，同生極樂國。